

证券代码：836393

证券简称：北森云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北京北森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北森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自身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调整的需要，基于有利于公司后续资本运作及融资途径的灵活性、提高决策效率、简化股权结构以及减少成本支出等方面的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8日和2018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的议案》等议案。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包括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是未参加该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及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的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采取的保护措施如下：

一、 股份回购

公司控股股东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进行回购，具体情况如下：

1、回购对象

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于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 2018 年 3 月 20 日) 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 (2) 未出席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已出席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是未就《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投有效赞成票的股东；
- (3) 在回购申请期限内向公司提交有效的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股东。

2、回购价格

对任一回购对象的回购价格按照不低于该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进行回购，最终回购价格将在前述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

3、回购申请期限

回购申请期限为自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终止挂牌的文件后 30 个自然日内。异议股东应在上述回购期限内将书面申请材料通过快递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如果异议股东未在上述回购期限内向公司寄送书面申请材料或发送电子邮件的，则视为该异议股东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或其指定第三方将不再对其所持公司股份承担回购义务。

二、 争议解决机制

公司应设定专人负责与异议股东进行联系及沟通，凡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除另有书面约定外，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 摘牌后的信息披露

公司终止挂牌后，有关异议股东保护的重大信息将由专人向相关股东进行书面通知或公告，同时公司对外沟通电话保持畅通，以便异议股东与公司取得联系。

四、 联系方式

公司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凌鑫

联系电话：010-82776817

联系邮箱：lingxin@beisen.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 35 号颐泉汇大厦 7 层

特此公告。

北京北森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6 日